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产生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设职工代表监事一名，由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于2016年10月20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一致同意选举曾永芳女士（简历附后）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曾永芳女士将与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第四届监事会组成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年10月21日

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曾永芳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 年生，暨南大学会计学专业毕业，会计师。2002 年 3 月-2004 年 6 月就职于惠州新兴精密有限公司，担任财务部会计；2005 年 8 月-2011 年 8 月就职于惠州东洋电子有限公司，担任财务主管；2011 年 11 月至今就职于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财务部主管、经理，现任审计部经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其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及选举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